

桃園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注意事項說明 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1. 特殊教育法
2. 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專業團隊運作辦法
3. 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支持服務辦法
4.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
- 二、 目的： 1. 增進本市特教相關專業人員專業知能
2. 提升本市特教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之品質
3. 建置本市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相關專業人員人力資料庫
-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五、 承辦單位：桃園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茄苳國小）
- 六、 研習時間、名額、錄取順序：

場次	日期時間	名額	研習錄取優先順序
場次一	114 年 1 月 4 日 (星期六) 9:00~17:00	各場次 150 人 額滿即止	(1) 原 113 年度人力資料庫治療師+114 年度新進治療師。 (2) 其他特教教師、特教助理員等相關人員。
場次二	114 年 1 月 12 日 (星期日) 9:00~17:00		(1) 原 113 年度人力資料庫治療師+114 年度新進治療師(未報名場次一者優先)。 (2) 已參加場次一之治療師。 (3) 其他特教教師、特教助理員等相關人員。 (4) 已獲錄取場次一，但未於該研習前兩日完成請假手續者。
場次三	114 年 1 月 18 日 (星期六) 9:00~17:00		(1) 原 113 年度人力資料庫治療師+114 年度新進治療師(未報名場次一及二者優先)。 (2) 已參加場次一、二之治療師。 (3) 其他特教教師、特教助理員等相關人員。 (4) 已獲錄取場次一、二，但未於該研習前兩日完成請假手續者。

★研習場次請擇一參與，重複報名多場次者，僅先錄取其一(由中心安排)，其餘為備取，待名額有餘再依報名時間順序安排錄取，若未在錄取研習名單將不核予時數。

七、研習方式：Google Meet 線上研習（研習連結將於寄發錄取通知時公告）

八、報名方式：請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前

自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

研習報名—開啟查詢—登入縣市(桃園市)—學年(113 學年)—關鍵字
(登錄單位)(茄荖國小)—報名。

★請自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並留意電子信箱，避免錯漏錄取通知。

九、研習內容：詳如課表（附件一）。

十、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研習時數請於研習 5 日後自行
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如有疑問須於 10 日內向承辦單位反應，逾時將不受
理。（本研習旨在建置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人力資料庫，不予申請繼續教育
學分）

十一、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採兼任方式一年一聘，聘用資格及應備資料如下：

(一)聘用資格/應備資料：

身分	聘用資格/應備資料	
	必檢附	有則檢附 (曾繳驗者免附)
原 113 年度 人力資料庫 治療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參加本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 注意事項說明（任一場次），並取得 6 小時研習時數。2. 113 年度特教資訊網登錄之特教研習時數滿 12 小時。 (查詢日期區間:112/1/1~112/12/31)3. 簽署服務規約。4. 原人力資料庫治療師，若尚未取得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 五十四小時職前訓練證明，應於 3 年內補齊。	衛福部輔具評估 人員證書（列於 人力庫供各校查 詢）。
114 年度 新進治療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參加本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 注意事項說明（任一場次），並取得 6 小時研習時數。2. 個人專業證書影本。3. 簽署服務規約。4.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五十四小時職前訓練證明。5. 治療師取得本場研習時數後，於本年度取得五十四小時 職前訓練證明者，可於 6 月 30 前繳交上開資料(並來電 確認)，可加入 114 下半年人力庫名單。	

(二)本年度採線上視訊方式辦理，相關專業人員個人資料蒐集將以 Google 表單方式，隨錄取通知信於各場次研習前一週一併寄發，★請務必確認收信，並於研習當日結束前填妥資料上傳，以完成納入桃園市人力資料庫作業。

(三)個人聘用資料填寫審查結果將於研習當日結束前公告。

(四)有關相關專業人員聘用資格、法條依據、服務內容及方式，將於研習當天安排承辦人員詳加說明。

十二、其他注意事項：

1. 研習前準備：

(1) 確認視訊鏡頭及麥克風功能正常，確保順利參與研習。

(2) 登入個人 Gmail 帳號。

(3) Gmail 名稱請事先改為【全名-職稱】(例如：張小明-物理治療師)，以利辨識。

★貼心提醒：請務必進行名稱修正，若無法辨識出席者身分，承辦單位將視為缺席。經測試，修正後的名稱可能會有延遲的情況出現，故建議於研習前一天即修正名稱，以確保研習當天名稱顯示正確，保障學員自身權益。

★貼心提醒：請務必確認線上研習設備無虞，若因個人設備因素影響資格確認、點名辨識及聘用權益，將由學員自行承擔。

2. 研習倫理及點名：

(1) 為尊重講師，研習當日請準時上線報到，必要時須開啟攝影鏡。

(2) 研習當日正式點名三次(特資網之時數無法事後補登，務必確認線上點名結果)：

上午簽到 08:30-09:30	1. 8:30 開放進入線上會議室 2. 8:30-9:30 使用 Google 表單簽到 3. 9:30 停止審核進入會議室、關閉 Google 簽到表單 4. 9:50 前於留言區公告簽到點名結果
下午簽到 13:00	1. 13:00 使用 Google 表單簽到 2. 13:20 前於留言區公告簽到點名結果
下午簽退 17:00	1. 17:00 使用 Google 表單簽退 2. 17:20 前於留言區公告簽退點名結果

3. 錄取者如若不克出席，請務必於研習前兩日辦理請假手續，將名額讓與候補人員，倘未辦理請假手續，將影響往後研習場次之錄取順序。

4. 本研習將全程進行線上錄影，錄影資料僅作為點名確認及製作成果報府使用。
- 十三、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正之，請學員隨時留意收件信箱，以掌握最新消息。
- 十四、其他關於本研習之相關疑義，請逕洽本市桃園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茄荖國小）-承辦人：莊老師，電話：(03)2201422。
- 十五、經費：本研習所需經費，由市府相關經費補助款項下支應，經費概算詳如附件二。
- 十六、參與本研習之工作人員，研習當日准以公(差)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課務自理原則下覈實補假。
- 十七、本研習之績優工作人員於活動完成後報府辦理敘獎。
- 十八、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注意事項說明 課程表【場次一】

研習日期：114 年 1 月 4 日(星期六) (報名截止日：113 年 12 月 20 日)

時間 項目	活動內容	主持人
08：30—08：50	報到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局特教科長官/ 茄荖國小鄭友泰校長
09：00—10：30	從神經科學談神經發展障礙症 及其因應之方法(一)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陳偉任醫師
10：30—10：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0：40—12：10	從神經科學談神經發展障礙症 及其因應之方法(二)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陳偉任醫師
12：10—13：00	午餐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3：00—14：3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物理]	寬福護理之家 蘇雲暉物理治療師
14：30—14：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4：40—16：1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職能]	聯新國際醫院 江昇樺職能治療師
16：10—17：00	114 年專團入校服務注意事項 及聘用說明	桃園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組長/教師

桃園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注意事項說明

課程表【場次二】

研習日期：114 年 1 月 12 日(星期日) (報名截止日：113 年 12 月 20 日)

時間 \ 項目	活動內容	主持人
08:30-08:50	報到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局特教科長官/ 茄荖國小鄭友泰校長
09:00-10:30	新修訂特殊教育法中的 融合教育理念與實務(一)	彰化師範大學 林千惠教授
10:30-10: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0:40-12:10	新修訂特殊教育法中的 融合教育理念與實務(二)	彰化師範大學 林千惠教授
12:10-13:00	午餐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3:00-14:3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語言]	敏盛綜合醫院 王麗雪語言治療師
14:30-14: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4:40-16:1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聽力]	桃園聽力所 林姍妤聽力師
16:10-17:00	114 年專團入校服務注意事項 及聘用說明	桃園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組長/教師

桃園市 114 年度特教相關專業人員知能研習暨服務注意事項說明

課程表【場次三】

研習日期：114 年 1 月 18 日(星期六) (報名截止日：113 年 12 月 20 日)

項目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08：30—08：50	報到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局特教科長官/ 茄荖國小鄭友泰校長
09：00—10：30	情緒及行為問題學生 輔導及合作	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 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 張維真主任
10：30—10：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0：40—12：10	情緒及行為問題學生 輔導及合作	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 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 張維真主任
12：10—13：00	午餐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3：00—14：3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心理]	新田心理治療所 李依親臨床心理師
14：30—14：40	休息	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團隊
14：40—16：10	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分享 [社工]	幸和社會關懷協會 廖雅萍社會工作師
16：10—17：00	114 年專團入校服務注意事項 及聘用說明	桃園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組長/教師

